

安徽开放大学继续教育学院

校继教〔2021〕9号

关于高等学历继续教育 2021 年秋季学期 补修及重修工作安排的通知

校开放教育学院、相关分校、各学习中心：

为规范教学过程，确保人才培养质量，依据学校相关管理规定，现将 2021 年秋季学期补修及重修工作安排如下。

一、20 级、21 级学生补修工作安排

20 级、21 级学生过往学期不及格的课程，均于本学期安排补修。9 月 26 日起，学生可登录安徽继续教育在线平台学习补修课程，补修课程与 2021 年秋季学期课程同呈现在未结束课程中。学习（含随学随考考试）截止时间为 2021 年 12 月 31 日。补修课程的原考核方式不变，考核方式为纸质考试的课程，补考方式和时间另行通知。

二、20 级、21 级学生重修工作安排

依据学校学士学位审核及学位证书颁发实施细则，申请学士学位的条件之一为课程平均成绩达 70 分（含 70 分）。为方便本科学生申请学位，统一为有需求的学生安排重修。

申请重修范围为 20 级和 21 级学生。学生依据自身情况提出申请并填写《安徽开放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（业余）重修重考申请表》（附件 1），于 10 月 15 日前提交至所属学习中心。学习中心审核后，填写《安徽开放大学高等学历

继续教育（业余）重修重考申请汇总表》（附件2），于10月20日前报送继续教育学院，电子版及盖章扫描件发至ahddjxjy@126.com（联系人：宿莹莹，0551-63656935），继续教育学院审核通过后统一安排。重修课程学习（含随学随考考试）截止时间为2021年12月31日，其中纸质统考的课程考核方式和时间另行通知。

三、19级学生补修工作安排

19级学生未及格课程采取申请补修方式进行，学习中心组织学生填写《安徽开放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（业余）补修补考申请表》（附件3），汇总并于10月20日前报送继续教育学院，电子版及盖章扫描件发至ahddjxjy@126.com（联系人：宿莹莹，0551-63656935），继续教育学院审核通过后统一安排。补修课程的原考核方式不变，考核方式为纸质考试的课程，补考方式和时间另行通知。

四、补充说明

18级、19级毕业实践未完成的学生，将于2022年春季学期统一安排。

附件：1. 安徽开放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（业余）重修重考申请表（学生用）

2. 安徽开放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（业余）重修重考申请汇总表（学习中心用）

3. 安徽开放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（业余）补修补考申请表



附件 1： 安徽开放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（业余）

重修重考申请表

20 -20 学年 第 学期

学习中心：

年级/专业		姓 名		学号	
身份证号			手机号码		
重修重考科目	1、 2、 3、 4、 5、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申请人（签字）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p>				
学习中心 意见	经审核，该生确有 门科目参加重修重考， 分别为：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（公章）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p>				

附件 2:

安徽开放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（业余）

重修重考申请汇总表

20 -20 学年 第 学期

学习中心（盖章）：

年 月 日

序号	姓名	年级	专业	学号	身份证号码	手机号码	申请科目	核验科目

附件 3:

安徽开放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（业余）

补修补考申请表

申请人		年级		学习中心	
专业		学号		手机号	
身份证号					
补修补考科目					
学习中心意见	学习中心（公章） 年 月 日				